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西北區

承辦人：蘇芳如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33

傳真：02-2722-6464

電子信箱：edu_see.16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文山區萬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秘字第11030349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要點條文1份
(14793380_1103034989_1_ATTACHMENT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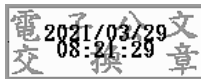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修正「臺北市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要點」1份，並自
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檢送「臺北市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要點」1份，
- 二、本案業已完成臺北市府法律事務管理系統線上填報作
業，系統流水號為1100500J0007，請本府法務局刊登臺北
市法規查詢系統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教育部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議會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府法務局（含附件）、臺
北市府教育局人事室（含附件）



萬芳國小 1100329



VCAA1106001916